四川省商贸学校团购2021年“中秋慰问券”

比

选

文

件

四川省商贸学校

2021年9月3日

第一部分 比选须知

四川省商贸学校拟团购2021年“中秋慰问券”，现就本项目进行国内比选，向各潜在供应商发出邀请。

**1.项目名称：**四川省商贸学校团购2021年“中秋慰问券”比选项目

**2.项目概况：**团购**约300**份“中秋慰问券”，预算金额100元/张，实际数量上下浮动不超过2%。比选产生1家中秋节慰问品供应商，为我单位教职工提供2021年中秋节慰问券。

**3.项目地点：**四川省商贸学校。

**4.交付期限：**合同签署后5个工作日内。

**5.申请人资格条件：**

**一般资格条件：**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5、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6、具有符合本项目的经营范围；7、申请人及其现任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不得具有行贿犯罪记录；8、截止到递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中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申请人不允许参加本次比选活动；9、本次比选活动不接受联合体比选；10、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针对本项目的特殊资格要求：**(1)申请人须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能够独立承担民事责任，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本国供应商，注册资金≥50万元人民币。(2)需同时具有相应的食品生产许可证及食品经营许可证。(3)具备自有生产工厂。（4）具备在德阳市城区范围内换购产品的固定经营场所。

**6、报名资格预审**

疫情期间不接受现场报名，各潜在供应商在2021年9月8日17:30前，将以下报名材料以pdf格式文件发送至1409385534@qq.com，①报名登记表；②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及内容自拟）；③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④食品生产许可证及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以上报名材料均要求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7、比选文件获取方式**

比选文件自2021年9月6日08时00分至2021年9月8日17时00分（北京时间）在从四川省商贸学校官网www.scsmx.com在线下载附件获取。

1. **接受申请文件的截止时间和方式**

2021年9月10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逾期递交或不符合规定的申请文件恕不接受。申请人应将比选申请文件密封并加盖单位公章，在比选响应截至时间前现场递交。

1. **比选时间**

2021年9月10日14时00分(北京时间)。

1. **比选地点**

四川省商贸学校路演大厅（德阳市旌阳区千山街三段399号四川省商贸学校真新楼301室）。

**11、申请文件包括但不局限于以下主要内容（实质性响应条件）：**

（1）申请人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公章）；

（2）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加盖申请人公章）；

（3）申请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4）申请人关于合法诚信经营的承诺函原件（加盖申请人公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5）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佐证材料（加盖申请人公章）;

（6）具备自有生产工厂的佐证材料（加盖申请人公章）；

（7）具备在德阳市城区范围内兑换产品的固定经营场所（实景图片、位置描述或宣传单）；

（8）本次采购不接受联合体形式的申请人。

**12、企业形象展示**

比选现场允许申请人做企业及产品形象展示，可自备宣传资料或演示PPT，比选会场备有电脑、网络及投影设备,形象展示陈述时间不超过10分钟。

疫情期间，谢绝各申请人携带现场加工的实体产品或冷冻食品参加比选，产品信息建议以海报、视频、图片、PPT等形式展示，预包装食品除外。

**13、其他**

凡对本项目比选提出询问的，请以信函或传真形式与四川省商贸学校项目管理办公室联系。

本项目未委托任何社会代理机构组织比选，项目比选信息在四川省商贸学校官网www.scsmx.com上发布。

**14、报名费、比选保证金、评审服务费**

（1）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为鼓励和支持供应商参与本项目比选，本项目不设报名费和比选保证金。

（2）评审服务费的金额：合同总金额的9‰（千分之九），本项目评审服务费为270元，比选人用以列支评审工作人员劳动报酬。

（3）评审服务费的汇缴时间及方式：成交通知书发出后、合同签订前以转账方式交纳评审服务费，汇缴评审服务费请备注项目名称+“专家咨询费”。

（4）比选人基本存款账户信息：

单位名称：四川省商贸学校

税号：125100004511352622

开户银行：农行德阳泰山支行

帐号：22202101040000467

地址：德阳市旌阳区千山街399号

电话：08382559055

****15、比选人联系方式****

四川省商贸学校

地址：四川省德阳市旌阳区千山街三段399号

电话：0838-2559571（工会）、2559970（项管办）

传真：0838-2559025

联系人：倪老师（工会）、徐老师（项管办）

第二部分、比选办法

1.比选人组建比选小组，对申请人的申请文件及相关资质进行符合性审查。

2.比选流程

（1）申请人代表按照抽签顺序陈述企业情况、经营管理措施等企业形象展示（每家供应商限10分钟），申请文件中已有的书面材料无需在本环节重复展示。

（2）比选小组评审申请文件，对比选申请人进行口头问询，比选申请人代表现场进行答辩和说明。

（3）申请人以书面形式报价，每个申请人仅有1次报价机会。

（4）比选小组成员综合申请文件和答辩结果，对净值报价、服务方案（增值计划）、企业资质和荣誉、类似项目业绩、食品卫生保障措施、企业形象展示、申请文件规范性等要素进行独立评审，逐一确定各要素积分，按照总积分由高到低排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3.评分明细表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审项目 | 积分方式 |
| 01 | 净值报价 | 以供应商开标一览表应答报价为参考，按照比选小组认定的单张“中秋慰问券”市场价值为标准，根据完全实质响应的供应商数量由低到高排序积分，分别计1分、2分、4分、8分……以此类推。 |
| 02 | 服务方案（增值计划） | 以供应商申请文件和企业形象展示中服务方案为依据，根据服务方案（增值计划）由劣到优分别计1分、2分、3分、4分……以此类推。 |
| 03 | 企业资质和荣誉 | 以供应商申请文件中企业资质和荣誉为依据，根据供应商资质和行业荣誉实力由劣到优分别计1分、2分、3分、4分……以此类推。 |
| 04 | 类似项目业绩 | 以供应商申请文件中提供的2018年1月1日以来单位或集团采购蛋糕、月饼、粽子等团购产品历史合同为依据，每1个类似项目业绩得1分。 |
| 05 | 食品卫生保障措施 | 以供应商申请文件和企业形象展示中食品卫生保障措施为依据，根据供应商食品卫生保障体系完整程度由劣到优分别计1分、2分、3分、4分……以此类推。 |
| 06 | 企业形象展示 | 以供应商现场企业展示完整程度进行评价，根据现场展示和陈述情况由劣到优分别计1分、2分、3分、4分……以此类推，超时扣1分。 |
| 07 | 申请文件规范性 | 以供应商申请文件的规范程度进行评价，对比选文件作出了完全实质响应的得3分，有细微差别的得2分，有重大差别的得1分，无食品卫生保障措施的不得分。 |

第三部分、比选申请文件编制要求

供应商应提供的申请文件及要求（一式两份，正本一份、副本一份）：

1．比选申请函（参考格式见附件）；

2．申请人营业执照、食品生产许可证、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3.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原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法定代表人亲自参加的除外；

4.申请人代表身份证复印件

5.申请人关于合法诚信经营的承诺函原件（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产品和专业技术能力；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参加本次比选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有生产或供应能力的佐证材料，如设备、人员、门店等图文（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7.具备自有生产工厂的佐证材料，如厂区设施、生产设备等图文（加盖申请人单位公章）；

8.具备在德阳市城区范围内兑换产品的固定经营场所（实景图片、位置描述或宣传单）；

9.**（实质性要求）申请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当采用胶装方式装订成册，不得散装或者合页装订**。

10.**（实质性要求）申请文件应根据比选文件的要求编制、签署和盖章，应当根据正文内容编制目录**。

注：1．申请人应详细审查全部比选文件，任何对比选文件的忽略或误解不能作为申请文件未完全响应比选文件的有效理由。比选人的申请文件未能对比选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有取消成交资格的风险。

2.无论比选结果如何，申请人应自行承担与比选相关的全部费用。

1. 附件

四川省商贸学校团购2021年“中秋慰问券”比选项目

报名登记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编号 | SCSSMXX-2020-0903 | | | | |
| 比选保证金 | / | | 包号 | | 第1包 |
| 报名时间 | 年 月 日 时 分 | | | | |
| 供应商全称 | （盖章） | | | | |
| 供应商地址 |  | | | | |
| 法定代表人 |  | 联系人邮箱 | |  | |
| 报名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
| 报名资料 | ①报名登记表；②单位介绍信或法人授权委托书原件（格式及内容自拟）；③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④食品生产许可证及食品经营许可证复印件；⑤被委托人的身份证明复印件。 | | | | |

**比选申请函/比选函**

四川省商贸学校比选小组：

我公司 授权 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团购2021年“中秋慰问券”项目比选活动，并承诺：

1、我方响应比选文件的全部要求（申请内容及报价以比选文件为准）；

2、我方同意放弃因对比选文件有不明及误解而造成的不良后果进行辩解的权利。

3、我方比选报价因计算错误而造成的后果由我方承担。

4、我方如果中选，将按比选文件的规定和申请文件内容承诺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5、如果我方在中选后撤回比选，比选保证金全额交比选人处理。

6、与本比选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邮编：

电话： 传真：

申请人代表姓名： 职务：

申请人名称（加盖单位公章）：

日 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 （姓名） 系 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 （姓名）为我的代理人，全权代理公司参加四川省商贸学校团购2021年“中秋慰问券”项目比选活动，全权代表我单位参加本项目比选的申请、合同签署等有关事宜。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代理人： 性别： 年龄：

身份证号码：

单位：

职务：

附：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复印件

比选申请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年 月 日

**开标一览表**

项目名称：四川省商贸学校团购2021年“中秋慰问券”比选项目

项目编号：SCSSMXX-2021-0903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数量（暂定） | 单位 | 面值金额 | 市场价值 | 交货时间 |
| 1 | 300 | 张 | 100元/张 | 元/张 |  |

**注：**

**1、所有报价均用人民币表示,所报价格是交货的验收价格，其总价即为履行合同的固定价格。以上价格，以及生产、运输、税费、增值服务等各项相关费用包含在报价中。**

**2、“开标一览表”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并盖比选人印章。**

**3、“开标一览表”合计应当与“分项报价明细表”分项报价报价合计相等。**

**4、“开标一览表”需单独密封，在企业形象演示或产品展示后提交比选小组。**

申请人名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或授权代表(签字)：

比选日期：

**成交合同（草案）**

订货方（甲方）: 供货方（乙方）:

电 话 : 电 话:

联 系 人: 联 系 人:

地 址: 地 址:

**一、订购标准**：甲方向乙方订购的商品如下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品名称 | 单位 | 单价（元） | 数量 | 金额（元） | 备注 |
| 中秋节产品 | 份 |  |  |  | 实际结算金额100元/份，共 个。 |
| 折前金额合计：￥ | | 折扣：-- | | 折后金额合计：￥ | |
| 结算金额 | | 大写：人民币 万 仟 佰元整 | | | |

**二、质量要求**：乙方产品符合国家质量、食品安全标准。甲方提货后，应在2～8摄氏度以内储存，并在保质期内按标准食用（开封后及时食用）。

**三、交货方式和时间：**交货时间：合同签署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指定收货人为： 。交货时数量当面点清，甲方若委托乙方托运，乙方办理完托运手续即视同已经交货；交货至甲方前运输及托运在途风险由乙方承担。

**四、付款方式及发票**：

购上述商品总金额为：￥ 元，大写人民币 万 仟 佰元整。结款方式：甲方在乙方提供并开具合法有效的增值税普票后5日内，支付给乙方货款总额的100%，即￥ 元，大写人民币人民币伍万捌仟捌佰元整。本合同总价已包括商品设计、材料、制造、包装、运输、抽样检测等所有其他有关各项的含税费用。

**五、违约责任：**任何一方未按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的，违约方应向守约方支付合同总金额0.5‰的违约金。造成对方损失的，应承担全部损失赔偿责任。

**六、争议解决：**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不能协商一致的由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七、**本合同一式伍份，经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甲方执叁份，乙方执两份。

甲方（盖章）：四川省商贸学校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 法定代表人或被委托人：

时间：2021年9月 日 时 间：2021年9月 日